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19）235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西安汉华建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管模板 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汉华建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西安汉华建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管模板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我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西安汉华建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钢管模板加工生产建设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斗门街办镐京新108国道边。项目模板区南车间北临陕西宏亿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东临陕西卓耀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陕西方圆科技责任有限公司；模板区北车间隔太平河西临亮丽仕佳电缆（集团）有限公司和镐京墓园，北临车棚；钢管区南临西安学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其余为空置厂房和空地。厂房建筑面积为13528.78m²，主要包括模板区北车间、模板区南车间和钢管区，主要建设方矩管生产线3条，实现年产量3万吨生产能力，年加工模板6000吨。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3万元。

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模板生产中二保焊和电弧焊产生的焊烟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切割产生的粉尘通过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钢管生产中定尺切割和高频焊产生的切割粉尘和焊接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4个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通过3个15m高排气筒排放。

（二）项目高噪声设备应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三）项目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应分类收集处置。废机油、废油抹布、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三、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一）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作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项目建成运行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9年12月10日

审批专用章

抄送：陕西润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